

邯郸企业破产重整 | 企业破产程序及债务清偿问题

产品名称	邯郸企业破产重整 企业破产程序及债务清偿问题
公司名称	邯郸市万帮会计咨询服务有限公司
价格	30000.00/件
规格参数	
公司地址	河北省邯郸市邯山区光明南大街城市新秀写字楼18层
联系电话	0310-3334555 13703109979

产品详情

“万物皆有始终，周而复始”，企业运作亦是如此，有的企业由于各种原因无法继续经营而面临退出市场，破产则作为企业退出市场经营的一种方式，其社会意义在于及时淘汰落后的企业，有利于社会资源的合理配置和产业结构的合理调整。但破产不是一蹴而就的，它是一个庞大而漫长的过程，那么关于企业都是如何破产，破产过程中都有哪些特别的法律规定呢？

企业破产程序的启动

1. 破产申请。根据我国《企业破产法》规定，公司破产必须有申请，申请人可以是公司自己，也可以是其他债权人公司自己申请时，主要是认为公司已经资不抵债，无法再继续经营。债权人申请时，主要是认为债务公司不能偿还到期债务，已出现资不抵债。

2. 法院裁定受理。企业或者债权人向人民法院提出破产申请后，人民

法院裁定受理的，需要指定破产管理人。人民法院受理破产申请后，需要公告告知公司债权人在指定期间内向管理人申报债权，同时通知第次债权人会议召开的时间、地点。

3. 指定破产管理人。公司进入破产程序后，原有的公司法定代表人、董事、总经理，监事等人员不再行使原有职权，公司需要交给破产管理人管理。破产管理人可以由律师事务所、审计事务所、评估机构，以及清算事务所担任。但是，并不是上述所有的中介机构都可以担任破产管理人，只有在当地人民法院破产管理人名册中备案的中介机构才能担任破产管理人。因此，在公司破产立案后，由受理破产案件的法院，在破产管理人名册中指定破产管理人，并由破产管理人接管破产公司，处理破产事务。破产管理人对外代表公司，这里需要指出的是，破产公司涉诉时，仍然以公司作为诉讼当事人参与诉讼，破产管理人只作为代表人参加诉讼，破产管理人的负责人具体签署相关的法律文件，如授权委托书，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等。

4. 破产管理人接管破产企业。破产管理人的主要职责是管理破产企业，负责破产企业的清算，破产企业的日常事务都由破产管理人决定。破产管理人对破产企业的接管是全面的接管，包括接管破产企业的营业执照各种公章、账簿、合同、流动资金、劳动人事档案等资料;接管破产企业的财产，对破产企业的财产行使处分权。

5. 审计、评估。破产企业管理人由非审计、评估机构担任的，需要委托审计、评估机构对企业财务进行审计，对企业资产进行评估，以确定企业的资产负债率和企业的财产价值，为下一步的财产处置提供依据。

6. 接受债权申报。公司的债权人自公告之日起，或者自接到债权申报通知书之日起即可向破产管理人申报债权。人民法院立案受理破产案件后，应在人民法院报上公告，管理人根据债权人的申报制作债权登记表，记录债权人的申报情况，包括债权人名称、债权数额、债权形

成时间及形成原因等。

7. 召开债权人会议。由于公司破产清算，可能使债权得不到清偿，或者得到清偿的比例极小。因此，法律规定债权人会议是破产程序中的高权力机构。依法申报债权的债权人为债权人会议的成员，有权参加债权人会议，行使表决权。